

吉首大学教务处

教通[2017]5号

关于发布吉首大学 2017 年本科教学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学院及相关单位:

根据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新形势、上级主管部门新部署以及我校本科教学工作的实际和学校党政工作要点要求,为不断提高我校本科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在抓好常规教学工作的基础上,特确定 2017 年本科教学工作要点,现予以发布,请各单位结合该工作要点,提前计划,充分准备,做好本年度教学工作安排。

附件: 吉首大学 2017 年本科教学工作要点



附件

吉首大学 2017 年本科教学工作要点

2017 年是学校接受本科教学审核评估之年，也是学校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关键之年。根据学校党政工作要点和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工作思路

以党的十八大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以“双一流”建设为引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坚持改革创新，深化“立人教育”，切实抓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加强教学管理与建设，注重内涵发展，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全面提高本科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质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二）工作要点

1、认真贯彻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教育提升工程，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推进思想政治教育教学改革，扎实开展体系式学习，生动开展有质量的、能够推动实际工作的融合式讨论，生动开展案例式教学，形成一批高质量的学术研究成果；认真组织“立人教育”推进研讨会，完善“立人教育”理论与实践体系，把“立人教育”培育成特色更鲜明、优势更突出的国内知名的标志性成果。

2、确保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顺利通过。根据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总体要求、省教育厅工作安排及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方案，认真贯彻评建工作方针，强化问题导向，着力解决突出问题，扎实推进评估重点建设项目；突出评建主体，认真开展教学学院审核评估，促进转型发展、内涵发展、特色发展；抓好关键环节，加强宣传，营造氛围，精心组织学校预评估和专家组现场审核评估，确保审核评估顺利通过。

3、深入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进一步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健全创新创业激励制度机制，抓好创新创业学院、双创导师队伍、双创项目库和大

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建设。深化创新创业课程体系改革，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探索建立跨院系、跨学科、跨专业交叉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的新机制；贯彻教育部新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完善学生学籍管理规章制度，出台《吉首大学学生创新创业学分认定办法》，鼓励和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加强教学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建设，支持开展“一院一品牌”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活动；以“双一流”创新人才培养为目标，积极推进校地校企合作，加强校内外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加强与中关村软件园创新创业教育合作，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教育试验班和导师培训；加大大学生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工作室建设力度，大力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创新创业竞赛活动，力争全国“挑战杯”大学生课外科技作品大赛和“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成绩取得好成绩。立项资助 120 项左右大学生研究性学习与创新性实验项目。

4、进一步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根据学校“十三五”学科专业建设发展规划的要求，着力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和布局，加大学科专业群建设与地方经济社会需求和产业集群转型升级对接，促进学科专业良性互动，强化传统专业改造，建立健全专业办学预警和退出机制，2017 年，招生专业数量继续控制在 65 个以内，新增专业主要面向医学、工科、应用性文科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的专业。做好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金融工程、商务英语等专业省级专业办学水平及新增学士学位授予权评估工作，确保顺利通过。

5、大力推进专业综合改革。加强省、校两级本科教学工程项目建设与管理，积极开展一流专业项目建设，分类推进专业综合改革。抓好 10 个省、校级“十三五”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建设，使得各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办学定位更科学，办学思路更清晰，探索出符合专业办学实际的人才培养模式，通过体制与机制的创新，推进校企、校地协同育人，使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大幅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高，示范作用明显，同省内外同类专业相比办学优势明显，毕业生具有较高的美誉度和较大的社会影响力。以 92 个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颁布为契机，认真组织开展省校两级专业综合评价工作，抓好会计学、英语、计算机科学技术等专业的省级综合评价；大力推动医学、工科、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着力抓好国家卓越农林（园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和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

6、积极推进课程教学改革与课程信息化建设。立项支持 80 项左右校级教改

课题，重点支持课程教学改革和信息化建设，大力推进课程教学内容、教学方式、教学手段、考核方式的改革，鼓励支持开展研讨式、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小班教学等教学模式改革，加强精品数字化课程资源基础平台和公共课程网络教学平台建设，积极开展慕课、微课、空间教学。立项支持一批核心课程、在线优质课程、重点通识课程和精品教材建设，不断提高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和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能力，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将课程教学信息化建设纳入教学学院年度绩效考核。

7、进一步深化实践教学改革。加大实践教学改革力度，积极推进校企合作、协同育人实践教学模式改革，突出实践育人，着力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综合实践能力。重点加强省、校级校企合作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建设与管理；大力推进大学生学科竞赛，重点资助开展 20 项左右省级以上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进一步提高学生学科竞赛的参与面、获奖数量与获奖水平。

8、加强教学管理与建设。加强教风学风建设，进一步规范教师教学行为和学生学习行为；出台充分调动教学基层单位教学管理人员积极性的政策和措施；全面修订教学管理制度；加强教务综合管理新系统建设，促进教学管理信息化水平提升；加强教务管理队伍培训，落实管理职责，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服务意识与管理水平。推动网上微教务信息服务和本科教学联席会议制度，抓好提案议案办理、学生申诉处理、政务信息公开、网上咨询投诉回复处理、教育阳光服务和宣传报道等各项工作，努力提高服务质量。做好 2017 年专升本招生录取工作。

9、推进医学教育综合改革。学习贯彻《关于医教协同、深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精神，进一步推动医学教育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改革，组建医学部，完善管理制度与机制，加强临床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体系建设，加强校院政合作，做好附属医院群建设，积极推进临床医学专业认证工作。

10、推进评估中心、教师发展中心的建设。建立教师培训体系和教师发展机制，实现教师培训制度化、网络化、专业化。配合做好国家“万人计划”高校教学名师遴选工作，设立课堂教学质量奖，开展“最美教师”评选活动，鼓励和支持教师参加教学竞赛，确保在省级教学竞赛上再创佳绩。健全与完善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强化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推进社会第三方质量评价，切实加强校

内教学状态数据平台建设。推进教学学院本科教学质量发布工作，编制并发布2016年-2017年度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11、做好对口支援工作。充分利用中山大学、湖南师范大学对口支援平台，在学生的联合培养、教学资源共享、教师支持等方面提供支持，进一步发挥对口支援在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教学水平提升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12、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鼓励相关专业、相关学院进行办学模式的创新与改革，在人才培养目标与要求上与国际通行标准接轨，引进国外高水平大学的名师、名课进校园，鼓励使用国外原版教材，拓展与国外著名大学联合培养本科生的途径，提高学校本科教学的国际化水平。